

农银汇理新兴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

份额发售公告的补充公告

农银汇理新兴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募集申请已于2020年11月17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【2020】3124号文批准，拟于2021年2月22日至2021年3月5日，通过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基金管理人”）的直销中心和代销机构公开发售。

为合理控制基金规模，有效防范风险，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管理人”）决定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80亿元人民币（不包括募集期利息，下同）。

若本基金在募集期内任何一天（含第一天）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，基金募集总规模超过募集规模上限的，本公司将结束本次募集并于次日在规定媒介上公告。若募集期内，本基金接受的有效认购申请总金额未超过80亿元人民币，则对所有有效认购申请予以确认。若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当日募集截止时间后，接受的有效认购申请总金额超过80亿元，则最后一个发售日的有效认购申请采用“比例确认”的原则予以部分确认，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者，之前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全部予以确认。

T 日部分确认的计算方法如下：

$$T \text{ 日部分确认的比例} = (80 \text{ 亿元} - \text{募集首日起至} T-1 \text{ 日全部有效认购总金额}) / T \text{ 日有效认购申请总金额}$$

$$\text{投资者认购申请确认金额} = T \text{ 日提交的有效认购申请金额} \times T \text{ 日部分确认的比例}$$

当发生部分确认时，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，而且认购申请的确认金额不受募集单笔最低认购限额的限制。认购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，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，由此产生的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。投资者的最终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，以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。

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，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（4006895599、021-61095599）

和当地代销机构业务咨询电话。对位于未开设代销网点地区的投资者，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（4006895599、021-61095599）或直销中心电话（021-61095610），垂询认购事宜。

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2月23日